

上海政法学院2024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6,19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4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5,550,000.00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
绩效
目标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退役军人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上海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印发〈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委规〔2020〕2号）文件精神，学校制定了相应的学生奖助管理办法，保障资金使用的正确性、有效性和及时性，发挥资助育人的导向性激励作用，保障大学生学业的健康顺利完成。其中，

1.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发放对象是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含预科），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文件，按照当年度市教委下拨的名额，规范评审程序和条件，应助尽助，并及时发放；
2. 硕士生国家助学金，发放对象是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在校全日制硕士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文件，应助尽助，并及时发放；
3. 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全部享受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文件，应助尽助，并及时发放；
4. 硕士生学业奖学金，按全日制在校硕士研究生的人数比例进行分配，分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和新生学业奖学金；
5. 校内奖学金（以本科生为主），按照学校制度评选。下设四个项目：（1）秋季学期优秀学生奖学金（2）校长奖学金（3）退役大学生士兵单项奖学金（4）“五·四奖章”专项奖学金。
6. 学生帮困助学经费，学校充分运用家庭经济情况量化数据和困难认定综合评价相结合的基础上，整合学校各类资助项目，实现同一学年内“一次认定、持续帮扶”效果。同时用于救济补助发生临时困难的学生和缴纳地方高校国家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以及开展资助育人等活动。
7. 学生勤工俭学经费，按照上位文和学校制度施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勤工俭学岗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或受助对象数	>3000.00(人)
	质量指标	奖励或受助对象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奖助学生就学经济压力	减低
			是否有效激励学生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程度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奖励或受助对象满意度	$\geq 8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统筹引导实施的教育项目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8,080,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80,2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高校智库内涵建设项目、教育依法行政建设与提升项目、市级高校智库建设项目、依法治校与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推进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接专项任务数	≥10.00(个)	
		质量指标	专项任务完成率	≥90.00(%)	
		时效指标	专项任务按计划完成率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思想工作影响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学术影响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项任务完成满意度	≥8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内涵建设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8,10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104,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做好新增法学博士点申报和专业硕士点申报培育工作，使各项目按照各自建设目标及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取得预期建设成效。尤其要聚焦法学博士点培育项目。根据建设要求，进一步调整师生比；抓实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的遴选培育工作，确保申报法学博士学位授权点的4个方向符合申报条件，强化学科特色；加强省部级及以上的教学科研奖申报指导与重要成果激励；实施“特色研究生教育工程”以及“法治中国调研项目”，增加前沿课程建设和提高法学硕士攻读国内外博士研究生的比例，加强研究生毕业论文质量监督检查。</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高端学术论坛数	≥4.00(次)	
			上合培训基地外训人数	≥350.00(人)	
			出版专著数	≥1.00(个)	
			激励教职工数	≥600.00(人)	
			学位点培育数	≥1.00(个)	
	质量 指标		博士学位点培育达标率	达标	

绩效 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开展及时性	及时	
		激励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学生食堂价格稳定	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与上合国家外交与司法合作	提升
			教学建设对提升学生实践能力的作用	提升
			打造专业特色与品牌，提升人才培养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师可持续发展能力学校综合影响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85.00 (%)
			培训人员满意度	≥85.00 (%)
			激励教师满意度	≥85.00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194,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94,5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信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整改及测评项目子系统建设、数据治理与运营开放建设项目子系统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	=1.00(套)	
			防火墙	=2.00(台)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的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有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业务部门工作效率	有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00(%)	